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7001705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知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 10 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
产品名称：漏电断路器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2-2020
生产企业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
联系人：王春梅
电话：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：huyujsb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：

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7001705

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HUM8L-250S, HUM8L-250H, HUM8LY-250S, HUM8LY-250H Uimp:8kV; Ui:800V; Ue:AC400V; In:100A、125A、150A、160A、175A、200A、225A、250A; 过电流脱扣器类型:电磁式、热磁式; S型:Ics:35kA, Icu:50kA; H型:Ics:65kA, Icu:85kA; IΔn:100mA/300mA/500mA 可调; 额定剩余动作类型:A型、AC型; 剩余电流脱扣器类型:电子式; IΔm: 1/4 Icu; 选择性类别:A类; 极数:3P(适用于隔离), 3P+N(带三个保护极, N极不可开闭, 不适用于隔离), 4P(带三个保护极, N极可开闭, 适用于隔离).

联系人: 王春梅
电话: 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: huyujsb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: 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1-10-12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乐清
生产者签章: 